

##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2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七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签订物流外包合同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与广州市广百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物流外包合同。该合同详细内容参见公司《关于签订物流外包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18-027）。

关联董事王华俊、钱圣山、冯凯芸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四日